大钟庄镇初级中学2024年招生简章

为深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切实维护招生秩序稳定，促进教育公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天津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等法律法规，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按照《市教委关于做好2024年天津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指导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的通知》和《宝坻区2024年初中招生入学工作方案》宝教〔2024〕41号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促进教育公平，着力加强内涵建设，着力发展素质教育，着力提高育人质量，加快构建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确保本校初中招生入学工作平稳有序推进，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二、组织领导

我校成立以镇视导员为组长，校长为副组长，教务处、德育处、后勤处为成员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严格按本方案意见，认真组织实施。

三、招生范围

按照宝坻区教育局和大钟镇教委统一安排，在大钟镇辖区范围内招生，包括大钟小学和袁罗小学六年级应届毕业生和其他符合条件的应届六年级毕业生。

二、招生办法：

（一）报名时间：6月11日-6月16日

地点：大钟庄镇初级中学二楼西教务处

（二）报名方式：6月11-12日接待两所小学集体报名，6月13-14日接待其他特殊情况学生，由学生家长带齐资料到大钟庄镇初级中学大门口处报名。

三、报名所需材料：

 1．本地户籍学生：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及复印件,《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记录手册》等材料。

2．外省市户口的务工人员子女

在我区务工的外省市户口人员子女入学须提供：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父母和学生的有效期内的居住证或办理证明、房屋产权相关材料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在宝坻区行政审批局窗口办理）、家长务工证明、居住证持有人的社会保险缴费凭证等相关材料。提供居住证办理证明的，学校要按证明上的领证时间督促学生（家长）按时提供居住证，并签承诺书。

 3．在我区务工的本市外区户口人员子女

本区城外户口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入学须提供：户口簿（首页、户主页及学生本人页）、家长务工证明、住建委出具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等材料。

4.外省回津升学的学生请与大钟庄镇初级中学教务处联系。

5、按照管理办法规定，我校将严格审核报名材料，坚决不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坚决不为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接转。

6、招生入学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31日

如若特殊情况请示上级办理,具体招生政策以区教育局通知为准。

招生咨询电话：82429636

 大钟庄镇初级中学

2024年5月27日

大钟庄镇初级中学2024年招生简章

大钟庄镇初级中学

2024年5月27日